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香港官塘巧明街111号富利广场21楼2101-05室
电话：+852 23411444
电邮：info@kaizencpa.com

中国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电话: +86 755 8268 4480

中国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
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电话: +86 21 6439 4114

中国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
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电话: +86 10 6210 1890

台湾台北
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
四段142号3楼之3
邮编: 10688
电话: +886 2 2711 1324

新加坡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邮编: 069538
电话: +65 6438 0116

美国纽约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编: 10013
电话: +1 646 850 5888

新加坡餐饮业务开展指南

新加坡被公认为东南亚最佳的美食探索地之一。因此，越来越多的餐饮企业选择在新加坡开设店面。

在新加坡开展餐饮业务之前，必须向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ACRA）注册一家企业，并申请经营餐饮业务所需的相关牌照以及许可证。

一、 食品店牌照

根据《环境公共卫生法》，任何拟经营食品零售商店并完全以零售方式销售其食品和 / 或饮料的企业，都需向新加坡食品管理局（SFA）申请食品店牌照。此牌照的目的是为了确保食品零售店的清洁以及其所售食品的安全，并预防食源性疾病。

需申请食品店牌照的企业包括：-餐馆，蛋糕店，餐厅，咖啡店，美食广场，小吃和饮料柜台，市场农产品商店，私人市场，餐饮店，食品店（允许宠物进入）以及流动食品供应车。

1、 申请者的资格与条件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的人方可申请牌照：-

(1) 身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的个人；

独资经营者或合伙企业必须以其个人名义申请牌照。

(i) 自雇人士需在申请牌照前确保其医疗储蓄供款已全额缴付；
(ii) 符合 SFA 食品服务部发布的卫生要求清单。

(2) 已向 ACRA 注册的公司；或

(3) 已向新加坡社团注册局（ROS）注册的社团。

2、 所需文件

公司必须向SFA提供以下文件以供处理：-

(1) 土地管理机构如市区重建局（URA）以及建屋发展局（HDB）的批准*；

(2) 租赁协议#；

(3) 申请者的资料 - 下列其中一项（如适用）；

(i) 个人：新加坡身份证正反双面
(ii) 公司：ACRA发出的公司简介
(iii) 社团：ROS发出的注册证明书

(4) 食品经营者的基本食品卫生证书 / 复新食品卫生证书；

(5) 食品卫生官员证书（仅适用于餐饮店、餐厅、美食广场及食堂）；

(6) 清洁方案；

(7) 场所平面布置图（按公制单位计算）；

(8) 授权书（如申请并非由持牌人 / 持牌公司董事提交）；

(9) 害虫防治合同，涵盖为期一年的发牌期内防治啮齿动物，蟑螂和苍蝇。合同所涵盖的食品店场所的检查频率应至少为每月一次，以检测任何虫害迹象；

(10) 补充资料表格，以列明企业名称、售卖食品类型、营业时间等；

(11) 食品安全管理计划（已确定关键控制点）或“食品安全管理系统（应用于餐饮服务机构）的 WSQ 课程”的课程注册证明。（仅适用于餐饮服务商及获准提供饮食的场所）；

(12) 展示食品供应车内外的照片；

(13) 证明食品供应车所有权的车辆登记卡或租赁协议；以及

(14) 食品供应车清洁方案。

版权所有 © 2002-2020 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ww.kaizencpa.com

* 这是申请者潜在的风险。申请者须确保在签署任何租赁协议及投资场所的翻新 / 设备前，已取得相关规划许可。

\# 请注意，在申请牌照的初始阶段，企业并不需要提交租赁合约。只有在SFA批准并颁发牌照之前，企业才需要提交租赁合约。因此，建议企业在获得URA以及HDB对于土地使用规划许可以及有信心能够满足申请条件之后，才与业主签署租赁合约。

SFA公布了新的规定，要求所有从事餐饮销售及准备餐饮的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或其他形式的物理屏障。

二、 清真认证

如果拟为新加坡穆斯林提供餐饮服务，则需要申请清真认证。此认证是为了确保整个生产过程——从原料到最终产品的销售——都符合伊斯兰法的实质与精神。

新加坡伊斯兰宗教委员会（MUIS）是新加坡清真认证的权威机构。该机构提供了七（7）项清真认证方案，以涵盖各类别的食品以及食品相关行业：

1、 产品 - 用于本地制造 / 加工的产品；

2、 饮食场所 - 用于包括小贩，餐馆，快餐连锁店，自助餐厅，小吃店，面包店，学校食堂摊位，食品售卖站，酒店餐厅食品站以及临时食品摊位；

3、 食品准备区 - 用于由餐饮服务商，医院，机场以及学前教育学院的中央厨房;

4、 家禽屠宰场 - 用于屠宰新鲜的家禽;

5、 认证 - 用于有意进口、出口或再出口清真产品（经MUIS或外国清真认证机构和 / 或代理机构认证）的制造商、进口商和 / 或出口商；

6、 储藏设施 - 用于流动与固定储存区域，如冷藏室以及仓库；以及

7、 工厂整体 - 用于制造设施及其制造的所有产品。

版权所有 © 2002-2020 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ww.kaizencpa.com

三、 石油 / 易燃材料贮存牌照

在饮食场所安装液化石油气（LPG）装置，需向新加坡民防部队（SCDF）申请石油及易燃材料（P&FM）贮存牌照。然而，如储存于饮食场所的LPG不超过200公斤，则无须申请此牌照。

如申请P&FM贮存牌照，需向SCDF提交以下证明文件：

1、 LPG装置的核准图则；
2、 消防安全证书；
3、 专业工程师认证的管道LPG系统文件;
4、 LPG装置安全操作承诺书;
5、 LPG检查表；
6、 应急预案确认信；
7、 URA及陆路交通管理局（LTA）就LPG歧管系统的拟贮存区域发出的批准信；
8、 LPG供应商 / 经销商的承诺书；以及
9、 业主 / 经营者的授权书（供存档）。

四、 其他与餐饮业务相关的牌照

1、 酒类牌照

根据2015年《酒类管制（供应和消费）（酒类牌照）条例》，任何拟在饮食场所提供酒类或出售酒类产品的商家，都需申请新加坡警察部队（SPF）颁发的酒类牌照。详情请参阅“*新加坡酒类牌照申请指南*”。

2、 公共娱乐场所牌照

根据《公共娱乐与集会法（PEM）》第257章，在公众或任何阶层的公众可以进入的任何地方（无论是免费的还是其他的）提供的任何娱乐活动，都需要获得公共娱乐场所牌照。如果拟在餐饮场所内提供某种公共娱乐活动，例如现场音乐表演、播放录音音乐或现场音乐休息室，除非获豁免，否则需申请此牌照。

3、 烟草牌照

如果拟在实体店零售烟草产品，则需申请烟草零售牌照。所颁发的各牌照仅适用于一家实体店面。这意味着，如果经营多家店面，则需为每家店面提交单独申请。详情请参阅“*新加坡申请烟草牌照指南*”。

版权所有 © 2002-2020 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ww.kaizencpa.com

启源集团拥有众多经验丰富的会计师及律师等专业人士组成的服务团队，目前已于香港、北京、上海、深圳、台湾、新加坡和美国纽约设立办事处。

作为启源集团的成员之一，启源（新加坡）公众会计师有限公司是于新加坡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提供新加坡的公司注册、协助开设银行账户、会计、薪资、税务申报、审计及鉴证、合并收购、移民、及知识产权等全方位的专业服务。有关详情请咨询我们的专业顾问。

此外，针对外国人在新加坡成立的初创公司，启源还可以提供协助寻租、洽谈办公室及仓库之租赁事宜、为公司购买商业保险、为员工购买健康保险及人寿保险等等一条龙服务，有关详情请咨询我们的专业顾问。

www.kaizencpa.com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联系：

电邮： info@kaizencpa.com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